

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社保就业服务部

关于解除太白湖新区北王二村村卫生室定点医疗机构医保服务协议的公告

依据《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2号）、《济宁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经办规程》和《济宁市太白湖新区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服务协议》约定内容，因太白湖北王二村村卫生室注销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不再承担医保定点服务，经我单位研究决定，自公告之日起解除北王二村村卫生室医保服务协议，并取消基本医疗保险定点资格。

特此公告。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1	太白湖新区石桥镇北王二村村民委员会（一体化）卫生室	太白湖新区石桥镇北王二村东西大街路南

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社会事务
综合服务中心社保就业服务部

2026年6月25日